附件3

国家射击队人员返省期间疫情防控及

反兴奋剂工作承诺书

是国家射击队 （姓名）

□教练员 □运动员 □其他人员

按照国家射击队统一安排，我将于4月29日至5月31日期间返省训练。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家、总局和射运中心关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和反兴奋剂工作要求，进一步做好返省训练期间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反兴奋剂及安全管理工作，我郑重承诺：

一、严格遵守疫情防控的各项要求，确保返省训练期间（含返省和返回国家队报到途中）疫情防控工作措施得到有效落实，切实有效进行个人防护、防止感染，同时做好个人枪弹、人身安全管理工作，返省后不得跨省移动。

二、严格遵守反兴奋剂工作各项规章制度，严把“三品”防控关卡，坚决杜绝主动使用兴奋剂，严防误服误用，加强自我管理和自我防护。

三、严格按照行踪信息管理相关规定认真、及时、准确申报行踪信息，切实对自身行为负责，与省级管理单位反兴奋剂联络员保持密切沟通，避免行踪信息漏报、错报和兴奋剂检查漏检事件发生。

四、返省训练期间，我将保持与所属训练单位以及国家射击队的沟通和联系，对于出现的各种情况及时上报。

五、规范使用自媒体（微博、微信、社交视频APP等），不发表不当言论，对待谣言不相信、不传播、不扩散，未经国家队队部许可不私自接受媒体采访。

六、按照国家队体能教练制定的体能训练计划积极、主动进行体能训练，恶补体能短板，进一步巩固前期体能训练成效，不松懈，不懈怠。

七、返回国家队前，自觉进行14天隔离观察，并向所属训练单位和国家队上报体温和健康状况。

八、返省训练期间，违反疫情防控及反兴奋剂相关要求出现严重后果的，将被取消集训资格。

承诺人（签名）：

承诺日期： 年 月 日